

证券代码：300628

证券名称：亿联网络

公告编号：2020-078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股份为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其授予日期分别为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及 2019 年 8 月 19 日。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的注销原因为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有 63 名激励对象未能全部解除限售，预留授予部分的注销原因为有 1 名激励对象离职。本次注销股份数量共计 270,960 股，占回购注销前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的 0.03%。

2、本次股权激励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针对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分别为 9.6405 元/股及 18.7105 元/股，并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及实施情况

1、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

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公开征集投票权；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2、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8 年 9 月 10 日，公司已在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并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18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18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为授予日，向 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0.9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授予日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9000 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85 名，首次授予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6.6 万股。

6、201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至此，公司已完成 2018 年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工作。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

7、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1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8、2019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提出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99,546,000股为基础，扣减《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中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0,000股，最终以299,53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599,072,000股。公司已于2019年7月9日完成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因此，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86.6万股，扣减公司已于2019年6月27日回购注销的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0,000股后，最终以85.6万股为基数转增为171.2万股。

9、2019年8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9年7月9日实施完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数量由21.5万股调整为43万股；

同时，以 2019 年 8 月 19 日为授予日，以 28.66 元/股的价格向 2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2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授予日后，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8000 股，放弃后，该部分股票自动失效。预留授予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9.4 万股。

10、2019 年 11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6 日，至此，公司已完成 2018 年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工作，公司股份总数由 599,072,000 股增加至 599,466,000 股。

11、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4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4,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12、2020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63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及1名预留授予对象因离职需注销的部分，合计270,960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2020年5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63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部分，及1名预留授予对象因离职需注销的部分，合计270,960股。其中：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中，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能全部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合计63名，回购股数合计

243,960 股，本次回购价格为 9.6405 元/股，首次授予回购总额为 235.1896 万元。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中，已离职激励对象合计 1 名，回购股数合计 27,000 股，本次回购价格为 18.7105 元/股，预留部分授予回购总额为 50.5184 万元。

共计回购总金额为 285.708 万元，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上述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依据如下方法调整：

1、回购数量调整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_0 \div (1+n)$$

其中：Q₀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2、回购价格调整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0 \div (1+n)$$

其中：P₀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P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2) 派息

$$P=P_0-V$$

其中：P₀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3) 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解锁比例×个人当年获授解除限售额度，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杰出、优秀、良好、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解除限售，当期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待改进、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解除限售额度，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离职的，包括退休、主动辞职、公司裁员、合同到期不再续约或因个人不胜任岗位或绩效不合格被公司解聘等，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予以回购注销。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刊登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0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项。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70,96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3%。公司已向上述原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285.708 万元，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出具容诚验字[2020]361Z0064 号《验资报告》。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902,758,500 股调整为 902,487,540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完成。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24,474,560	47.02	-270,960	424,203,600	47.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8,283,940	52.98	0	478,283,940	53.00
总股本	902,758,500	100	-270,960	902,487,540	100

四、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5、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和价格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6、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预留部分回购数量和价格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7、容诚验字[2020]361Z0064 号《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